证券代码:603836 证券简称:海程邦达 公告编号:2025-006

海程邦达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调整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实施内容、投资规模及内部投资结构并延期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海程邦达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实施情况及公司运营发展需要,本着公司和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经审慎研究论证,拟对"全国物流网络拓展升级项目"的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实施内容、投资规模及内部投资结构进行优化调整并对项目延期,同时项目名称调整为"物流网络拓展升级项目"。

● 本次募投项目调整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本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风险提示:公司已针对本次募投项目调整事项进行了充分的可行性研究论证,但募投项目建设系公司根据当前行业发展状况及公司经营需求而规划,如在募投项目实施过程中,有关国家或地方政策、宏观经济、市场环境和经营管理等实施条件发生变化,则该项目可能存在延期、变更、中止甚至终止的风险,或未达预期效益的风险。

一、关于本次募投项目调整的概述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海程邦达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573号)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5,131万股,每股发行价格16.84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86,406.04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78,417.33万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上述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21年5月21日出具了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1]第ZG11618号)。募集资金已全部存放于公司设立的募集资金验资专项账户,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已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开户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已累计投入金额	项目状态
1	邦达芯跨境供应链综合服务基地建设项目	26,350.00	23,988.49	14,895.41	已结项
2	全国物流网络拓展升级项目	24,576.02	22,373.49	3,447.57	进行中
3	供应链信息化建设项目	7,711.00	7,019.93	1,495.78	进行中
4	补充流动资金	27,500.00	25,035.42	25,035.42	已结项
	合计	86,137.02	78,417.33	44,874.18	

(二)本次拟调整的募投项目

公司"全国物流网络拓展升级项目"原计划投资总额为24,576.02万元,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为22,373.49万元。建设内容包括办公室和保税仓库租赁装修及本地化服务团队扩充,项目实施主体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海程邦达国际物流有限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该项目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3,447.57万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及理财利息收益合计20,819.74万元。

近年来国内外宏观经济、市场环境发生了较大变化,在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下,客户需求同步也有了很大的变化,为此,公司充分评估当前业务现状、长期发展方向及行业发展动态,谨慎考虑该项目在推进落实过程中存在的诸多客观因素,为更有效地、规范地使用募集资金,以及发挥公司物流网络资源的整合优势,同时进一步完善物流网点覆盖的广度与深度,公司拟对该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实施内容、投资规模及内部投资结构进行调整并予以延期,调整后项目名称为"物流网络拓展升级项目",公司将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及理财利息收益合计20,819.74万元全部投入调整后的项目,并将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调整为2028年12月。本次调整前后募投项目的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实施主体	实施内容	实施地点
调整前	全国物流网络拓展升级项目	24,576.02	22,373.49	海程邦达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办公室租赁装修及团队扩充	上海、成都、重庆、宁波、西安、郑州、广州、北京、深圳、三亚、海口、南通、合肥
					保税仓库租赁装修及团队扩充	西安、武汉、北京、成都、郑州、上海、海口、三亚、重庆、合肥、深圳
调整后	物流网络拓展升级项目	24,267.31	24,267.31	海程邦达国际物流有限公司、海南邦达吉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海程邦达(西安)医疗管理有限公司、西安海邦物流有限公司、广东邦达吉通国际物流有限公司、烟台邦达吉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济南邦达吉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青岛邦达吉通国际物流有限公司、青岛邦达物流有限公司以及根据项目需要新设立的全资子公司	办公室租赁装修及团队扩充	上海、成都、重庆、西安、郑州、深圳、海口、武汉、青岛
					保税仓库租赁装修及团队扩充、设备投资	西安、澄迈、东莞、青岛、烟台、越南
					普通仓库租赁装修及团队扩充、设备投资	常州、东莞、广州、深圳、杭州、金华、济南、青岛、上海、芜湖、武汉、郑州、比利时

注:1、鉴于拟实施地点的调整,项目名称调整为"物流网络拓展升级项目";

2、项目投资总额包含前期已实际投入的募集资金金额;

3、调整前后拟投入募集资金的增额,系该项目前期募集资金理财收益净额。

(三)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5年1月10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以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调整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实施内容、投资规模及内部投资结构并延期的议案》,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部分募投项目的调整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募投项目调整的相关审批程序履行后,项目实施主体将根据投入规划安排适时开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专项存储投入的募集资金。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开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存放银行签署募集资金专户三方或四方监管协议等相关事宜。

二、本次募投项目调整的具体原因

(一)原项目计划投资和实际投资情况

1、原项目计划投资情况

"全国物流网络拓展升级项目"投资总额24,576.02万元,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22,373.49万元,实施主体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海程邦达国际物流有限公司。项目建设内容主要包括房屋租赁装修及本地化服务团队扩充,其中,选址上海、成都、重庆、宁波、西安、郑州、广州、北京、深圳、三亚、海口、南通、合肥等重点城市租赁办公室;选址西安、武汉、北京、成都、郑州、上海、海口、三亚、重庆、合肥、深圳等地租赁保税仓库。

具体投资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投资项目	投资金额(万元)	占投资总额比例
1	房屋租赁及装修	19,008.02	77.34%
1.1	办公室租赁及装修	835.02	3.40%
1.2	保税仓库租赁及装修	18,173.00	73.95%
2	办公人员薪酬支出	5,568.00	22.66%
	合计	24,576.02	100.00%

项目经济效益:达产年当年销售收入48,324.80万元,税后财务内部收益率33.25%。

2、原项目实际投资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原项目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3,447.57万元,使用比例为15.41%,其余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及累计理财收益和利息收入合计20,819.74万元,均存放于公司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中。

(二)变更的具体原因

1、顺应国家政策指引,实现"国内国际双循环"目标

在加快构建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下,客户需求日益多样化。一方面,随着国内消费市场的不断升级、内循环经济的驱动以及《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指引》的发布,原本依赖出口的制造业企业开始调整战略,围绕国内市场拓展销售渠道,而普通仓库能更为高效满足其产品的存储、分拣与配送需求,有效服务于国内供应链上下游的衔接与畅通;另一方面,国际循环依然不可或缺,外向型企业依然对保税仓库有着持续且稳定的需求,以确保其在参与全球竞争时能灵活应对关税、贸易政策等变数,实现货物的高效周转与成本优化。二者相辅相成,共同助力企业融入双循环格局。因此,随着客户市场布局与物流需求的变化,公司将进一步优化完善公司物流网点覆盖,加强非保税仓配体系的建设。

2、紧跟行业发展方向,助力中国企业出海

随着"中国制造"的崛起,中国品牌正逐步在世界赢得话语权,一批真正具有全球领先地位的中国高技术先进制造企业也逐步走向成熟,中国品牌出海已形成新的趋势。在制造出海、品牌出海的环境下,中国跨境物流公司将会迎来需求爆发期,同时亦对跨境物流公司海外端服务能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基于此,公司将持续重点发展海外网络建设,强化"端到端"全链路服务能力,为中国品牌出海提供助力。

3、满足客户多元化需求,增强公司竞争力

物流网络是物流活动有序开展的先行条件,物流网点的覆盖范围及服务能力很大程度上决定了物流企业的实力与潜力。公司作为跨境物流服务企业,主要以客户需求为导向为其提供跨境综合物流服务,公司的客户群体具有行业多样性、规模差异性、需求多元化以及地域分布广泛性等特征,完善的物流网络布局,有助于企业形成规模化效应,降本增效,在物流配送时效、服务质量、覆盖范围等方面形成竞争优势,更好的为客户提供服务。因此,公司基于客户需求及自身经营发展需要,优化横向扩张部署,完善网络布局,在满足客户需求以及相关法规的合规要求下,立足关键物流节点,贴近客户设立实体营运网点,对接属地作业资源及拓展潜在客户,有效拓展公司业务与规模。

4、基于业务规模扩展,调整项目实施主体

自上市以来,公司在"客源"与"货源"方面实现了大量的积累,同时业务规模亦呈持续增长态势。基于网络布局的完善与组织架构的扩张,为了更加高效的为客户提供服务,发挥各区域间协同联动优势,公司将该项目的实施主体调整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共同实施。

综上所述,公司基于对国家政策、行业发展、客户需求以及企业自身运营发展等多方面因素的综合考量,一方面调整募投项目的实施地点及内容,围绕长三角经济圈、珠三角经济圈、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等国内其他主要城市,以及海外国家越南、比利时增设网点,同时实现完善网点功能与业务团队建设,重点实现网点关务、仓储、配送服务体系搭建,增加普通仓库的租赁以及设备投资;另一方面基于公司网络布局的完善与组织架构的扩张,调整项目实施主体,将该项目的实施主体调整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共同实施。公司基于调整后的实施内容、实施地点、后续投入规划对该项目重新进行了可行性研究论证,以此对项目的投资规模和内部投资结构进行相应调整并对项目延期。鉴于项目实施地点扩展到海外,项目名称由"全国物流网络拓展升级项目"调整为"物流网络拓展升级项目"。

三、新项目的具体内容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名称:物流网络拓展升级项目

2、建设内容:一是结合目前运营网点布局与未来业务发展规划,通过租赁办公室、扩充服务团队等方式,强化公司在全国一、二线重点城市及物流集散枢纽区域的服务保障能力与市场拓展能力;二是通过租赁方式对部分现有仓库网点进行扩容,并新增仓库网点,同时购置先进仓储装备,招聘专业人才团队,强化公司物流基础保障能力,推动公司可持续快速发展。

3、实施主体:海程邦达国际物流有限公司、海南邦达吉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海程邦达(西安)医疗管理有限公司、西安海邦物流有限公司、广东邦达吉通国际物流有限公司、烟台邦达吉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济南邦达吉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青岛邦达吉通国际物流有限公司、青岛邦达物流有限公司以及根据项目需要新设立的全资子公司

4、实施地点

租赁类型	办公室	仓库	
		保税仓库	普通仓库
实施地点	上海、成都、重庆、西安、郑州、深圳、海口、武汉、青岛	西安、澄迈、东莞、青岛、烟台、越南	常州、东莞、广州、深圳、杭州、金华、济南、青岛、上海、芜湖、武汉、郑州、比利时

5、建设周期:延长4年,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为2028年12月

6、投资计划:项目总投资金额24,267.31万元,其中已投资3,447.57万元,剩余资金分四年投资,项目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序号	投资项目	投资金额(万元)	比例
1	办公室租赁及装修	3,465.74	14.28%
2	仓库租赁及装修	13,295.65	54.79%
3	人员薪酬	6,968.32	28.71%
4	设备投资	537.60	2.22%
	合计	24,267.31	100.00%

注:项目投资金额包含前期已实际投入的募集资金金额。

7、经济效益分析:达产年当年销售收入49,171.67万元,税后财务内部收益率31.05%。

(二)项目建设的必要性

1、有助于巩固公司中西部地区市场的领先优势

公司是国内较早一批专业从事跨境物流服务的现代物流企业之一,得益于较为完善的物流服务网络体系和先进的信息管理技术,为国内外众多跨境经营企业提供专业的综合物流服务,在帮助客户提高经营水平的同时实现了自身业绩的快速增长。公司一直重视物流服务网络的建设,其中西安、重庆、成都、武汉等地作为中西部地区主要经济发达城市,亦是公司中西部业务重点布局城市。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已经在上述地区组建了较为全面的服务团队、形成了较为完善的物流服务保障体系,并与所在区域的主要客户建立了稳定可靠的合作关系。随着客户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以及下游行业分工不断细化产生新的物流服务需求,公司需要进一步提升自身在中西部地区的物流服务能力,满足不断增加的市场需求。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公司将在西安、重庆、成都、郑州、武汉等地方租赁办公室、优化办公环境,引进专业人才扩大团队规模,巩固和强化公司在上述区域市场的领先地位。

2、有助于完善公司业务布局,扩大公司长三角、珠三角及全球市场占有率

虽然公司当前已经建立了以青岛为总部,覆盖中西部、西南部、长三角、珠三角的全国性物流网络布局,但由于业务布局侧重点不同,不同区域的网点在场地规模、人员配套等方面差距较大,因此公司整个服务网络的深度仍有较大拓展空间。随着公司在人才储备、业务经验、资本实力等方面的优势不断增强,公司将进一步扩大和优化物流网点布局,充分发挥公司总分联动机制的创新优势,扩大客户服务区域,提高公司整体盈利水平。本项目将在上海、合肥、东莞、广州、深圳、杭州、金华、常州、芜湖等珠三角、长三角地区重点城市建设服务网点及物流仓库,加大对上述地区的业务拓展力度,将以往的成功的服务经验推广至相似的行业,为更多的新客户提供专业、优质的供应链综合管理服务,促进公司业务持续快速发展。

此外,伴随国内外部分客户在越南、比利时等海外建厂,公司也将在上述国家租赁仓库开展业务,在为现有客户提供高效、优质的服务同时,积极拓展当地新客户,充分发挥公司供应链技术及管理经验优势,提升公司在全球范围内的知名度和影响力。

(三)项目可行性分析

1、公司已经建立了"总分联动"的集团战略架构,实现"属地-集团"间的良性循环

公司经过多年实践积累与经验总结,建立了"总分联动"的集团战略架构,即以集团事业中心形成"垂直化"基层组织架构,以集团物流资讯管理平台作为核心管理手段,共同推进服务标准、质量体系、营运模式、集团决策在各下属分支机构及不同经营区域的统一化落实、同步化部署。"集团运营"与"属地布局"相结合,形成了公司良性循环的业务获取与资源积累模式一下属分支机构的属地物流资源积累越丰富,基于集团化运营的海、陆、空全方位资源优化整合就越容易实现,因而公司所提供之整体物流方案的成本及质量就越容易得到控制及保证,进而反向提升了属地分支机构的市场竞争力和业务渠道,形成良性循环。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公司将通过(投资)下属分支机构的方式扩充属地资源积累。在成熟的总分联动机制下,上述新增属地资源积累将与公司现有体系发挥互补效应、扩散效应、乘数效应,进一步提升公司在集团层面实现跨区域、跨环节物流资源匹配、任务调配、信息交互与业务协同的能力。

2、丰富的产品类别和跨境服务经验保障项目的顺利实施

公司是国内较早一批专注从事跨境物流服务的企业之一,具有丰富的海运、空运和关务资源,产品类别丰富,可以为客户提供空运集运、海运集运、海空联运、铁海联运、海运拼箱、空运包机等丰富多样的国际运输产品,还可以通过对产业链资源的整合,兼顾纺织、电子、机械设备、食品、化工等不同行业的客户的差异化需求,设计并组织相对应的跨境综合物流一体化服务。此外,多年的跨境物流客户服务经验使得公司在客户开发与维护、业务流程管理、跨区域协作等诸多方面具有领先优势,新网点开设后即可借鉴和复制已有成功的经验,并为客户提供多样化、专业化、定制化的产品和服务,在较短时间内即可达到预期目标。

3、优质客户资源保障项目的顺利实施

作为服务型企业,公司一直高度重视客户服务体验,持续完善客户服务体系,凭借高效、专业的客户服务质量,公司赢得了国内外客户的广泛认可好评,与众多国内外高精尖企业建立了紧密的合作关系,具备充实的客户基础。稳定优质的客户资源为公司业务平稳发展提供了保障,同时也为行业内新客户的开发奠定了良好基础,有利于项目的顺利实施。

四、风险提示

(一)行业竞争加剧风险

近年来,伴随我国宏观经济持续向好发展与对外贸易量的快速增长,我国物流行业规模不断扩大,广泛的市场需求吸引了大量国际知名的物流企业进入中国市场参与竞争,公司作为国内较早从事跨境物流服务与供应链管理综合服务的企业之一,凭借先发优势和技术优势,在行业内树立了良好的品牌形象。未来随着我国经济和物流行业持续发展,将有更多的国内外物流企业和资本进入物流行业,行业竞争将进一步加剧。若公司不能及时抓住市场机遇,继续保持在行业内的技术、市场、品牌、客户信任等方面的优势,进一步抢占市场份额,扩大业务规模,同时积极进行服务模式创新以提高市场竞争力,则公司存在因市场竞争加剧而导致经营业绩下滑或被竞争对手超越的风险。

(二)信息管理技术落后的风险

计算机信息管理系统是精益供应链管理服务的核心物质基础,是公司实现精益供应链整合与资源共享,为客户提供一揽子供应链解决方案的关键。公司现有的信息管理平台功能覆盖全国范围内的业务承接、运作、结算等各个环节,可以满足客户对物流服务安全性、准确性、及时性以及透明性的要求,实现了公司业务数据的统一化、规范化、便捷化,降低了运营成本,提高了工作效率。然而,电子信息技术行业发展迅猛,技术更迭周期短、速度快,若公司不能与时俱进不断完善优化信息管理系统,那么有可能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失去核心竞争优势,从而影响业务正常发展。

(三)管理能力不匹配规模扩张的风险

公司在多年的经营运作中已经建立了一套完整有效的内部控制制度,而随着公司业务的不断拓展和规模扩大,公司面临管理模式、人才储备、技术创新、市场开拓等方面的挑战。如果公司在人才储备、管理模式及信息管理等方面不能适应规模迅速扩张的需要,组织模式和管理制度未能随着规模的扩大而及时调整和完善,将影响公司的高效运营,使公司面临一定的管理风险。

(四)人才流失的风险

人才是企业发展的基石。公司之前的发展与公司建立起的高管团队、营销团队及信息研发团队有着密切的关系。未来,随着项目的逐步实施,公司对管理、技术、销售等方面的人才的需求将会大幅增加。如果公司无法制定行之有效的人力资源管理、激励制度来留住人才、吸引人才,那么公司将会面临人才流失的风险和无法引进优秀人才的风险,从而影响公司的长远发展。

(五)项目审批风险

国内企业对外投资需要在发改部门备案取得《境外投资项目备案通知书》,在商务主管部门备案获得《企业境外投资证书》,同时在银行办理外汇登记取得登记凭证,本项目投资网点中包含越南和比利时,关于上述网点对外投资申请及备案正在办理中,尚未完成ODI手续,因此项目存在境外投资审批的风险,如不能按预期取得上述证书,或将对项目投资进度和效果产生不利影响。

五、监事会、保荐机构对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意见

(一)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对募投项目"全国物流网络拓展升级项目"的调整是基于对国家政策、行业发展、客户需求、公司自身运营发展等多方面因素的综合考量

并结合项目的客观实际情况做出的审慎决定,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变更的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规定,同意公司本次募投项目调整事项。

(二)保荐机构意见

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调整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实施内容、投资规模及内部投资结构并延期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调整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实施内容、投资规模及内部投资结构并延期的事项是根据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及募投项目的客观实际情况做出的合理决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或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1号——持续督导》《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

综上所述,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调整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实施内容、投资规模及内部投资结构并延期的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海程邦达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月11日

证券代码:603836 证券简称:海程邦达 公告编号:2025-007

海程邦达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5年1月27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5年1月27日14点00分

召开地点:山东省青岛市市南区山东路华润大厦B座10层公司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1月27日

至2025年1月27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的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2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调整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实施内容、投资规模及内部投资结构并延期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2025年1月10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详情请见公司于2025年1月11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2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836	海程邦达	2025/1/21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参会登记

股东可以亲自出席股东大会,亦可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为公司股东。拟现场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手续。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原件;授权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自然人股东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人股票账户卡。

2、法人/合伙企业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或者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法人/合伙企业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东账户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法人/合伙企业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东账户有效证明、授权委托书原件(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3、异地股东可采取将相关资料以扫描件形式发送至公司邮箱的方式办理登记手续,邮件请注明"出席股东大会"字样并注明联系电话。

(二)登记时间

2025年1月26日上午9:30-11:30、下午14:00-16:00。

(三)登记地点

山东省青岛市市南区山东路华润大厦B座10层

六、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山东省青岛市市南区山东路华润大厦B座10层证券部

联系电话:0532-85759915

邮箱:zhengquan@bondex.com.cn

联系人:苏春暖

2、出席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海程邦达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11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海程邦达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5年1月27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的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2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调整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实施内容、投资规模及内部投资结构并延期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3836 证券简称:海程邦达 公告编号:2025-003

海程邦达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海程邦达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1月6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各位董事,会议于2025年1月1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实际出席董事5人。会议的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的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鉴于"邦达芯跨境供应链综合服务基地建设项目"已结项,为合理高效运用募集资金,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强公司的经济效益,降低财务费用,同意将该项目结项后的节余募集资金9,333.60万元(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募集资金账户金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海程邦达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的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调整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实施内容、投资规模及内部投资结构并延期的议案》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根据募投项目"全国物流网络拓展升级项目"实施情况及公司运营发展需要,本着公司和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经公司审慎研究论证,同意对该项目的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实施内容、投资规模及内部结构进行优化调整并对项目延期,项目名称调整为"物流网络拓展升级项目"。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海程邦达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调整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实施内容、投资规模及内部投资结构并延期的公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海程邦达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海程邦达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11日

证券代码:603836 证券简称:海程邦达 公告编号:2025-004

海程邦达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海程邦达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1月3日以书面方式送达各位监事,会议于2025年1月1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的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的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部分募投项目的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求,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海程邦达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的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调整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实施内容、投资规模及内部投资结构并延期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对募投项目"全国物流网络拓展升级项目"的调整是基于对国家政策、行业发展、客户需求、公司自身运营发展等多方面因素的综合考量,并结合该项目的客观实际情况做出的审慎决定,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变更的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规定,同意公司本次募投项目调整事项。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海程邦达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调整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实施内容、投资规模及内部投资结构并延期的公告》。

特此公告。

海程邦达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1月11日

证券代码:603836 证券简称:海程邦达 公告编号:2025-005

海程邦达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的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海程邦达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邦达芯跨境供应链综合服务基地建设项目"已结项,截至2025年1月9日,在扣除尚未支付的项目建设尾款及质保金等后续支出后,该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9,333.60万元(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募集资金专户金额为准),公司拟将此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

● 本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海程邦达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573号)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5,131万股,每股发行价格16.84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86,406.04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78,417.33万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上述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21年5月21日出具了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1]第ZG11618号)。募集资金已全部存放于公司设立的募集资金验资专项账户,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已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开户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二、募投项目基本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已累计投入金额
1	邦达芯跨境供应链综合服务基地建设项目	26,350.00	23,988.49	14,895.41
2	全国物流网络拓展升级项目	24,576.02	22,373.49	3,447.57
3	供应链信息化建设项目	7,711.00	7,019.93	1,495.78
4	补充流动资金	27,500.00	25,035.42	25,035.42
	合计	86,137.02	78,417.33	44,874.18

三、募投项目实施进展及节余情况

(一)募投项目募集资金使用及节余情况

公司募投项目"邦达芯跨境供应链综合服务基地建设项目"已于2023年10月结项,截至2025年1月9日,该募投项目募集资金的使用与节余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拟使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1)	已投入金额(2)	尚未支付的合同尾款、质保金等(3)	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净额(4)	节余募集资金(5)=(1)+(4)-(2)-(3)
邦达芯跨境供应链综合服务基地建设项目	23,988.49	14,895.41	937.32	1,177.85	9,333.60

注:1、实际节余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准。

2、若有尾差是由于四舍五入所致。

3、该项目结项情况可见公司于2024年4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的《海程邦达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4-013)

(二)募集资金节余原因

公司在募投项目建设过程中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根据项目规划及实际情况,本着合理、节约及有效的原则,在保证项目施工进度和质量的前提下,科学、审慎使用募集资金,加强项目建设各环节费用的控制、监督和管理,合理调度和优化配置资源,降低了项目建设成本费用。同时,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实施并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获得了一定的理财收益,且在募集资金存放期间也产生了利息收益。

四、节余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鉴于"邦达芯跨境供应链综合服务基地建设项目"已结项,为合理高效运用募集资金,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强公司的经济效益,降低财务费用,公司拟将前述结项项目后的节余募集资金9,333.60万元(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募集资金账户金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

上述募投项目所对应的尚未支付的合同尾款、质保金金额,将继续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在满足相关合同约定的付款条件时,从募集资金专户支付。待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使用完毕后,公司将对该募集资金专户办理相关注销手续,届时公司及全资子公司青岛邦达芯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同保荐机构、相关银行签署的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五、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将募投项目"邦达芯跨境供应链综合服务基地建设项目"结项后的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是根据募投项目的实际实施情况作出的审慎决定,有利于满足公司经营发展对流动资金的需求,降低公司财务费用,提升盈利水平,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六、审议程序及专项意见说明

(一)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5年1月1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的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该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部分募投项目的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求,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募投项目结项的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三)保荐机构意见

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的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部分募投项目的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或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1号——持续督导》《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

综上所述,保荐机构对公司部分募投项目的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海程邦达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11日

证券代码:603201 证券简称:常润股份 公告编号:2025-003

常熟通润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于近日发布的《对江苏省认定机构2024年认定报备的第三批高新技术企业进行备案的公告》,常熟通润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证书编号为GR202432009254,发证时间为2024年12月16日,有效期三年。

本次高新技术企业的认定系公司原证书有效期满后的重新认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以及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规定,公司自本次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后连续三年(2024年至2026年)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优惠政策,即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2024年度公司已根据相关规定按照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优惠政策进行纳税申报及预缴,因此本次事项对公司2024年度的相关财务数据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常熟通润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11日

证券代码:603201 证券简称:常润股份 公告编号:2025-002

常熟通润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5年1月10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江苏省常熟经济技术开发区新龙腾工业园常熟通润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75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16,736,554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73.7134%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JUN JI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会议,经与会董事过半数以上推举,本次股东大会由董事姚胜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8人,其中董事祝伟先生、陆新军先生、陈江先生,独立董事陆大明先生、沈同仙女士因工作原因,通过线上方式出席,董事长JUN JI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周可舒先生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部分高管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实施地点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16,632,774	99.9110	73,580	0.0630	30,200	0.0260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实施地点的议案》	9,312,414	98.8978	73,580	0.7814	30,200	0.3208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议案1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律师:王繁、徐秋桐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与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会议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会议所做出的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常熟通润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月11日

● 上网公告文件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 报备文件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证券代码:002408 证券简称:齐翔腾达 公告编号:2025-003
债券代码:128128 债券简称:齐翔转2

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召开情况

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1月6日以电子邮件和专人送达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于2025年1月10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参会董事9名,实际参会董事9名。公司监事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李庆文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1、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再次展期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同意将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再次延长12个月,即存续期延长至2026年1月18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再次展期的公告》。

2、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制定<市值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市值管理制度》。

三、备查文件

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月11日

证券代码:002408 证券简称:齐翔腾达 公告编号:2025-004
债券代码:128128 债券简称:齐翔转2

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再次展期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月10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再次展期的议案》,同意将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再次延长12个月,即存续期延长至2026年1月18日。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17年12月6日、2017年12月2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和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相关的议案,同意公司实施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并委托长安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设立"长安信托—齐翔腾达第一期员工持股集合资金信托计划"和"长安信托—齐翔腾达第一期员工持股单一资金信托计划"(以下简称"信托计划"或"本计划")对本次持股计划进行管理,通过二级市场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取得并持有公司股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12月7日、2017年12月27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2018年2月28日,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单一信托通过深交所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买入公司股票3,054,73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72%,成交金额合计约39,048,626.373元,成交均价为12.783元/股。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集合信托通过深交所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买入公司股票53,847,29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03%,成交金额合计约689,730,052.891元,成交均价为12.809元/股。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已完成股票购买,公司员工持股计划所购买的股票将按照规定锁定12个月,自本公告披露日起算,即锁定期自2018年3月1日至2019年2月28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3月1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于2019年2月28日届满,锁定期届满12个月后、24个月后、36个月后、48个月后管理委员会将根据员工持股计划的安排和市场情况,每次减持不超过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所持股份总数的25%。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3月1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2年12月9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的议案》,同意将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延长6个月,即存续期延长至2023年7月18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2月10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3年6月30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再次展期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会议的表决结果,将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延长6个月,即存续期延长至2024年1月18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7月1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4年1月12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再次展期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会议的表决结果,将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再次延长12个月,即存续期延长至2025年1月18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月13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公开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齐翔转2"自2021年2月26日起开始转股,导致公司股本总额增加。2021年半年度公司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向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股权登记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普通股股东以资本公积每10股转增4股。本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实施后公司总股本增加了802,510,119股。因前述原因导致员工持股计划的持股数量和持股比例发生变化。截至本公告日,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单一信托持有公司股票数量为4,276,62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5%;集合信托持有公司股票数量为75,386,21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65%。

二、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情况及后续安排

根据《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规定,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届满前2个月,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2/3以上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本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可以延长。

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2024年第一次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对"长安信托-齐翔腾达第一期员工持股集合资金信托计划"再次展期的议案》、《关于拟对"长安信托-齐翔腾达第一期员工持股单一资金信托计划"再次展期的议案》及《关于明确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分配以及授权等事项的议案》,同意将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再次展期12个月,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同时为了维护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的利益,公司于2025年1月10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再次展期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会议的表决结果,将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再次延长12个月,即存续期延长至2026年1月18日。

存续期(含展期)届满前,公司将根据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安排及市场情况决定是否卖出股票,如本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资产均为货币资金时,本员工持股计划可提前终止。如存续期(含展期)届满前仍未出售股票,可根据相关规定和程序审议相关事宜。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将严格遵守市场交易规则,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信息敏感期不得买卖股票的规定。

三、备查文件

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月11日

证券代码:002428 证券简称:云南锗业 公告编号:2025-001

云南临沧鑫圆锗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并继续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3年10月20日,云南临沧鑫圆锗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临沧飞翔冶炼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临沧飞翔")将其持有的350万股公司股票质押给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护国支行(以下简称"工商银行"),为公司向工商银行申请的2,000万元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期限为1年。目前公司已全额归还了上述贷款,上述担保已履行完毕。

2024年12月18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继续为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继续向工商银行申请2,000万元流动资金贷款,期限为2年。鉴于上述情况,同意公司实际控制人包文东、吴开惠夫妇继续为公司上述2,000万元流动资金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并同意公司控股股东临沧飞翔继续将其持有的350万股公司股票质押给工商银行,为公司上述流动资金贷款提供担保,担保期限为2年。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分别于2023年10月24日、2024年12月20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云南临沧鑫圆锗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云南临沧鑫圆锗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继续为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近日,公司接到临沧飞翔的通知,获悉工商银行办理了上述350万股公司股票的解除质押手续。随后由临沧飞翔将其持有的350万股公司股票继续质押给工商银行,并办理了股份质押登记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起始日	解除日期	质权人
临沧飞翔冶炼有限责任公司	是	3,500,000	3.91%	0.54%	2023年10月20日	2025年1月9日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护国支行
合计	--	3,500,000	3.91%	0.54%	--	--	--

二、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1、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临沧飞翔冶炼有限责任公司	是	3,500,000	3.91%	0.54%	否	否	2025年1月9日	质权人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日止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护国支行	支持上市公司生产经营
合计	--	3,500,000	3.91%	0.54%	--	--	--	--	--	--

2、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临沧飞翔及其一致行动人云南东兴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兴集团",东兴集团持有临沧飞翔100%股权)所持股份质押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股)	本次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标记数量(股)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云南东兴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41,079,168	6.29%	14,000,000	14,000,000	34.08%	2.14%	0	0	0	0
临沧飞翔冶炼有限责任公司	89,579,232	13.72%	38,000,000	41,500,000	46.33%	6.35%	0	0	0	0
合计	130,658,400	20.01%	52,000,000	55,500,000	42.48%	8.50%	0	0	0	0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临沧飞翔及其一致行动人东兴集团股票质押不存在平仓风险,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内,不存在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对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不会产生影响。临沧飞翔、东兴集团股票质押主要是为了支持上市公司生产经营及自身生产经营,若后续出现平仓风险,公司及子公司将提前归还借款,临沧飞翔、东兴集团将采取提前还款、补充质押等方式应对,并按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解除证券质押登记通知》;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登记证明》;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特此公告。

云南临沧鑫圆锗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月11日